歸化取得我國國籍者基本語言能力及

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測試申請書

中文姓名： 英文姓名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(西元 年) 月 日

性別： 原屬國籍：

外僑(永久)居留證統一證號：

國內住居所：

申請測試方式：□筆試、□口試（□華語、□閩南語、□客語、□原住民語）

測試日期時間：

歸化國籍原因：

□自願 □為國人之配偶

□父或母現為或曾為國人 □出生於我國領域內

□為國人之養子女 □為國人之監護人或輔助人

□為國人之配偶，因受家庭暴力離婚且未再婚

□國人配偶死亡未再婚，與其亡故配偶親屬往來或婚姻存續二年

以上

□對無（限制）行為能力我國籍子女，有扶養事實、行使負擔權

利義務或會面交往

□出生於我國領域內，其父或母亦出生於我國領域內

□曾在我國領域內合法居留繼續十年以上

□其他

條 碼

相片黏貼處

（比照國民身分證相片規格）

附繳證件：

□有效之外僑居留證或外僑永久居留證。

□規費（新臺幣五百元）。

申請人： （簽章）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聯絡方式： （電話）

（電子郵件）

（傳真）

國內聯絡人姓名：

國內聯絡人電話：

收據號碼：

掃瞄人員： 　影像核對人員：